

证券代码：300004

证券简称：南风股份

公告编号：2015-091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风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12月3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5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公司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杨子善先生主持，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申请年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贰千万元整的授信，主要用于公司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业务；控股股东杨子善、杨子江为上述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授权董事长杨子善先生代表公司与中信银行签署相关的授信协议及后续有关使用上述授信额度的法律文件。本议案有效期3年。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关联董事杨子善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